

附表一

國立中興大學 115 學年度學士班運動績優生
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減免退費申請表

考 生 姓 名		申 請 退 費 類 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考生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考生
運動項目				
身分證字號				
連絡電話		日： 手機：		
退 轉 帳 帳 號 費	銀行	銀行： 分行：	帳號：	戶名(限考生本人)
	郵局	局 號	帳 號	戶名(限考生本人)
應附證件 (不予退還)		1.申請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退費者，應繳交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。申請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退費者，應繳交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開立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。(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，概不受理) 2.上述證明文件須有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；如無考生資料，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。 3.退費帳號存摺正面影本。 4.繳費收據影本(ATM 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費收據聯)。		
審 核 (考 生 勿 填)		招生委員會章戳：		
備 註		1.符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身分之考生，應先繳交報名費，再向本校招生暨資訊組申請報名費減免退費。低收入戶考生得申請報名費全額退費；中低收入戶考生得申請減免報名費 60%。 2.請填妥本申請表並貼足郵資連同應附證件，於 115 年 3 月 11 日前(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，掛號郵寄至「402202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 國立中興大學招生暨資訊組」收。 3.經審查不符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者、證件不齊、逾期申請者，一概不予退費。如有疑問，請電洽招生暨資訊組 04-22840216。 4.如經審核通過，本校出納組約於 4 月中旬撥款至申請帳戶內。 5.本表可自招生資訊網(https://recruit.nchu.edu.tw/)下載。		